



幸福家园
演武二小
一年(2)班 吴沛隆

七彩画板



小毛驴
演武小学
一年(2)班 沈玉萱

脸谱

难忘庄老师

双十中学海沧附校八年(4)班 苗邱媛

人的一生,总能遇到几个打开你的格局、拓宽你前进道路的人。我有幸在小学四年级时遇到了这样一位好老师。她的出现,为胆小内向的我提供了许多突破自我的机会。

那是2018年的夏天,作为一名准四年级学生,我早早来到学校报到。因为刚分班,周围全是陌生的面孔,本就有些社恐的我在嘈杂的人群中显得局促不安。那时,我的世界被一种叫“内向”的屏障包围,想打破它,却又不知怎么办。

“你不去跟同学们聊聊吗?”我转过身,看到一张年轻、充满活力的笑脸。她,身着一袭蓝色长裙,脚踩乌黑的高跟鞋,笑容好似一道阳光,照进我的世界,带来温暖和希望。

“我叫庄燕慈,是你们的新班主任,叫我庄老师就好了。这里有个女生想跟你交个朋友,你们认识一下吧。”说罢,庄老师身后走来一个女生,微笑着主动向我伸出手:“我叫周诗瑶。”我很意外,立马握住她的手。原来认识一个朋友这么简单,只要微笑、伸出手就可以。

新班级要选拔新班干部,我性格内向,自然不想参加竞选。最终,学习委员空缺,庄老师在班里巡视一圈,最后将目光锁定在我身上:“就你了!”啊?我连小组长都没当过,怎么能当好学习委员?我连忙摆手,刚想开口拒绝,庄老师却说:“试试吧,没干过,怎么知道不行?明天开始带同学们早读。”让我带早读,这不是要我的命吗?

第二天,我来到班级,放下书包,站到讲台上,心儿怦怦直跳,低着头不敢直视台下的同学,大脑瞬间一片空白。本来烂熟于心的课文,却被我读得结结巴巴,声音小到只有自己才能听到。一个早读下来,我紧张得手心都出汗了。

然而,我刚下讲台,庄老师就走来对我说:“第一次领读,表现很好嘛!不要紧张,慢慢来!”慢慢地,在庄老师的指导下,我上台领读越发从容自信,性格也逐渐变得阳光开朗。

此后,庄老师还推荐我参加学校举办的汉字听写大赛、英语演讲比赛、辩论赛……一次次赶鸭子上架,一次次锻炼,渐渐地,我的性格变得外向起来,我发现自己居然可以胜任这么多事。那所谓的“屏障”,不知不觉间已然消失。

现在的我,已步入初二,是值日班长和科代表,班里的活动都能看到我的身影。我知道,这些蜕变,都源于庄老师曾经对我的关爱与悉心指导。

爱吃醋的妹妹

厦门二实小展城分校四年(5)班 林语熙

我有一个妹妹。她今年刚满四岁,胖乎乎,长着一头乌黑的卷发,活像一个小老外。白皙细嫩的皮肤像奶油一样丝滑。一双大眼睛水灵灵的,黑白分明。一张樱桃小嘴如花骨朵般粉嫩。她常穿一件印有小鹿图案的粉色小裙子,特别可爱。

她呀,还是一个爱耍脾气的“小醋坛子”呢!

这天,我和隔壁家的双双玩得正起劲,妹妹看到了,便三步并作两步地冲了过来。我知道她想干吗。她特别喜欢跟双双玩,成天叫“双双姐姐”。可是,我和双双又喜欢一起玩,玩的游戏

妹妹也不懂,无法加入。所以,当她看到我们玩在一起时,便想拉走双双。她刚扑过来,我便眼疾手快地把双双拉开了。妹妹大叫:“双双姐姐是我一个人的,不是你的,我要和双双姐姐玩!”我和双双哭笑不得,一时不知该如何回答。我说:“她是姐姐的朋友,又不是你的朋友,怎么就成你一个人的了?”妹妹生气极了,眉头皱得紧紧的,眼睛瞪得大大的,嘟着嘴,跑到双双旁边,拉住她的手臂,使出吃奶的劲儿拉。这一幕,看得我目瞪口呆。

唉!这“小醋坛子”,真是又可气又可笑啊!

荔枝肉

思北小学五年(4)班 林子辰

大家好,今天我要介绍一道特色美食——荔枝肉。这道菜是我家乡福州的名菜。

荔枝肉披着红色外壳,就像刚从枝头摘下的荔枝,鲜艳欲滴。但那不是荔枝,而是一粒粒直径为二三厘米的猪肉,上面裹着鲜红或橙黄的糖醋酱汁,光看就足以令人“口水直下三千尺”了。

荔枝肉的制作方法比较简单。先把猪肉切成一粒粒小方块,裹上淀粉,放入油锅炸成金黄色,最后淋上酸甜可口的糖醋酱汁勾芡,还可以搭配炸土豆,洒上白芝麻。

夹起一块肥厚的荔枝肉,夹杂着

肉香、芝麻香、酱香的气味飘进鼻腔,沁人心脾。把肉塞进嘴里,酸酸甜甜的酱汁令人食欲大开。荔枝肉外酥里嫩,土豆口感软绵,二者的美味彼此融合,令人欲罢不能。

荔枝肉不仅好吃,还有一段典故呢。相传,唐玄宗的宠妃杨妃因想念家乡的荔枝,郁郁寡欢,食欲不振。厨师便研究出一道形似荔枝的菜品——荔枝肉。杨妃食用后,胃口大开,十分喜欢,这道菜也就此流传了下来。

这就是我念念不忘的荔枝肉。俗话说得好,“民以食为天”“食不厌精,脍不厌细”。我们吃了美食,心情也会变得愉快,特别是家乡的美食。

谈天说地

时间之思

松柏小学六年(5)班 宗慕然

夏季傍晚,太阳的一半已经完全沉入了西山的怀抱,另一半像烧红的烙铁一样赤红。夕阳的余晖洒在书桌前的纱窗上,预示着:一天又要结束了。而我站在露台上,感受着扑面而来的阵阵热浪,心绪难安。有一种焦虑将我紧紧包裹。

回想起小学一、二年级时,听着大人喋喋不休地议论着那决定人生方向的中考和高考,我只觉得茫然、事不关己。因为它们离我太遥远了。可转眼间,我已升到六年级,即将步入学习任务繁重的初中。面对夕阳,我第一次感受到曾经遥遥无期的中考距离我是如此之近。

于是,大脑中不断翻腾着纷乱的念头,无不是围绕着中考高考如果考不上该怎么办……在我的认知中,时间是最残酷的东西。它看不见,也摸不着,却可以将物品变旧,把人变老,甚至让他们永远消失,再也回不来。在生活中,你处理事情的速度若是稍微慢了那么一点,你面对的问题就有可能被时间这双残酷的手永远地打上死结,再也无法解开。

在滚滚向前的时间洪流前,我们能做些什么呢?我想,唯一能做的,便是将那些不能重来事情一次性完成好,因为每个机会一旦错过,便只能留下悔恨。

想到这里,我眼中的夕阳不再是那残酷而血腥的时光终结者,而是提醒人们珍惜时间、珍惜生命的使者。于是我不再焦虑,坚定地离开了露台。书桌前,却多了一个伏案学习的身影。

读后感

被误解的英雄——《三体》读后感

厦门六中八年(15)班 毛顿

读完《三体》,我感慨,在人类文明发展的历程中,人类个体精神层面的提升、心灵的净化未必能使之拥有幸福,而是可能导致其毁灭。

正如《三体》的主人公罗辑一开始只顾自己享乐,后经过心灵的蜕变,逐步成长为一个守护地球的英雄。罗辑在精神层面的不断进化,导致与人产生思维隔阂,被众人误解。当一个事物超出一般人的思维认知,往往会招致“墙倒众人推”。人们从一开始因崇拜把他推上神坛,后又因不理解把他推向深渊。然而,当一个人的能力越大,他的责任也就越大。怀着拯救全人类的责任心,尽管遭到不公正对待,罗辑依然无怨无悔,继续担任人类和地球的守护者。他宁愿被终生误解,也要守护地球的安全。罗辑以两个文明同归于尽的后果,威胁来自三体世界的文明的人入侵,最终为了人类文明,在冥王星献出生命。

回想当初,秦始皇为完成统一大业,扫荡六国,导致战乱频仍,民不聊生。可从另一个角度来看,若不统一六国,诸侯割地而治,依然时不时会有边境战争。与其长期争斗,不如一统而治,从此天下太平,何尝不是好事?尽管时人对始皇有误解,可反观整个历史,他的所作所为却是正向的。

罗辑也一样,为了人类文明无私奉献,却惨遭人类误解,结局悲凉。但他对地球的爱,却深深感动了我。爱的意义,是让人温暖安宁,是支撑人不断前进,它的力量超越了整个宇宙。万物无法定义它,人类却有幸拥有它,这也许就是本书的一大主题吧。

自编寓言

牙齿城故事多

大同小学三年(5)班 黄奕嘉

贝贝不爱刷牙,所以牙虫喜欢寄生在他的牙齿城里,每天都可以从牙缝间得到各种各样的食物。在那里,它不但建造了别墅,还建造了巧克力游泳池、跳跳糖过山车、棉花糖蹦床、抓糖机等。看着自己搭建的江山,牙虫有了一个大胆的想法。它把贝贝的一颗颗牙齿打造成一座座公寓,并发出邀请函,请它的牙虫朋友们搬来一起来住。没过多久,朋友们来了,看到琳琅满目的设备和色香味俱全的食物,都纷纷在此定居,牙齿城从此变得热闹起来。

一天,牙虫们在牙齿城里大办派对。它们有的在玩抓糖机,有的在巧克力泳池中比赛游泳,有的在坐跳跳糖过山车,玩得不亦乐乎。于是乎,贝贝的牙齿开始剧痛,痛得他“哇哇”直叫。妈妈连忙带他去看牙医。牙医将手术器具伸进贝贝嘴里。突然一根根色的大家伙从城门口冒出来,牙虫们以为城里增加了新的设备,会有什么精彩节目可看,便疯狂地朝明亮的发光点跑去。可跑近了,才看清那是什么。牙虫们瞬间反应过来:“是牙医,快跑!”大家四散而逃。幸好它们极其微小,没被牙医发现。牙医把牙虫公寓用黏土粘好,又把一栋栋别墅连根拔起。牙虫们惊魂未定,牙刷火车又开始在牙齿城大街上横冲直撞。牙虫们被牙膏刺鼻的气味熏得无处遁逃,只能乖乖和漱口水一起,逃离了牙齿城。

小朋友们,想知道牙虫们是否也在你的嘴里安家吗?请张开嘴巴好好检查一下。平时请千万要注意口腔卫生,少吃甜食哦。

我爱我家

家风

厦门二实小四年(3)班 孙悦淇

孟子曰:“天下之本在国,国之本在家。”良好的家风是家庭的精神财富,可以引领人向上向善,起着润物细无声的效果。我家的家风体现在家庭日常生活的点点滴滴中。

一、姥姥教我做人要诚实守信。记得小时候,有一次看绘本,我便被一张图片吸引住了,于是偷偷把那一页撕下来。姥姥发现绘本损坏,问是不是我做的,我不承认。姥姥并没有批评我,而是给我讲《狼来了》的故事,告诉我做人一旦撒谎,失去他人的信任,在社会上就很难立足。听完姥姥的教诲,我羞愧得低下了头,承认了自己的错误,并发誓从此要做一个诚信的人。

二、妈妈教我做事要严谨认真。有一段时间,我做作业很不认真,看题目都会,就是懒得写,于是作业都是应付完成,结果单元测试差点不及格。妈妈事后帮我总结,认为失分的主要原因是我粗心大

意,将题目给的条件看错。计算题因为偷懒,缺少中间步骤也被扣了分。妈妈说:“古人云:‘失之毫厘,谬以千里’,想做好一件事就要注重每个细节。”在妈妈的指导下,我逐步改掉了粗心大意的毛病。

三、爸爸教我做事要持之以恒。记得刚开始学游泳时,我怕呛到水,找各种理由不去游泳馆,三天打鱼两天晒网。爸爸教育我:“只要功夫深,铁棒也能磨成针。你一直不下水练习,是不可能学会游泳的。”于是他坚持每周固定时间带我去游泳馆学游泳,终于在一次次呛水后,我学会了游泳。通过这件事,我明白了这个道理:再难的事,只要有恒心,就一定能做好。

家庭是孩子的第一个课堂,父母是孩子的第一任老师。我家的家风就是这样的朴实,我却从中领会到了许多人生道理。我打算将它们传承下去,让家风之花常开不败。

童眼

快乐派对

实验小学三年(10)班 张修齐

又是一个充满期待的周末,因为周六下午,我要去参加好朋友的生日派对。到了那天,我早早地写完作业,就跟随妈妈和哥哥一起出发了。

一路上风景优美,我们路过雄伟高大的演武大桥,穿过隧道,沿着环岛路一路前行。路边一排整齐的椰子树就像一列站得笔直等待检阅的战士。海风吹来,大王椰子树随风摇摆,好像在对我们挥手致意,欢迎我们的到来。海面波光粼粼,海浪轻轻拍打着沙滩。沙滩上人人山人海,有的在堆沙堡,有的在放风筝,有的在钓鱼,还有的在游泳。一群群白鹭展翅盘旋。有一只忽然冲入水中,又腾飞起来,嘴里竟衔着一条小鱼。

很快,我们来到了目的地,还没进入房车营地,就已听到一阵银铃般的欢笑声。我循着欢笑声找去,立马找到了我的好朋友们。他们有的在玩滑梯,有的在荡秋千,有的在跳格子,还有的在唱歌,现场是一片欢乐的海洋。房车营地还有台球桌、烧烤架、卡拉ok、乒乓球桌等。我们玩了一会就开始吃晚餐了。我和哥哥狼吞虎咽地吃完,就直奔我们最感兴趣的台球桌。

我们用三角框摆好球后就开始切磋球技。第一球哥哥先打,只见他把白球放在规定的位置后,左手架在球桌上,右手握杆,然后把球杆往后拉,最后用力打向白球。白球一瞬间冲向摆成三角形的台球,原本聚集在一起的台球像烟花一样散开了,分布到球桌的各个角落。第二杆轮到我。我信心十足地拿起球杆,瞄准后用力地朝白球打去。一杆命中,白球把我选好的那颗台球撞进了球洞里,真是太幸运了!我们就这样你来我往地打了好几个回合,玩得不亦乐乎。在这场比赛中,我不仅进了好几个球,还获得了打自由球的机会。

打完台球,吃完生日蛋糕,我们才依依不舍地回家。真是愉快又充实的一天,我不但欣赏了美景,和好朋友们相聚,品尝了诸多美味,还提高了我的台球技能!

童真

身体里的秘密

前埔北区小学三年(5)班 庄宇冠

我发现,我的身体里藏着许多秘密。

第一个秘密,是眼睛湖。眼睛之所以能看到东西,是因为湖水能够反射物体的倒影。每当我伤心或被骂时,眼睛湖就会涨潮,一滴一滴水流淌而下,洒满了脸部平原。

第二个秘密,是耳朵洞穴。两个耳朵洞穴分别位于两个眼睛湖的侧面,像两个漆黑的山洞,望不到尽头。里面生活着一群小人。当我耳鸣时,就是那群小人在开派对呢!

第三个秘密,是鼻子隧道。鼻子隧道位于眼睛湖的下方。里面有一列火车,每天都“呼呼呼”地跑进

跑出。感冒时,还会有鼻涕虫乘坐火车冲出隧道。

第四个秘密,是嘴巴陷阱。嘴巴陷阱位于鼻子隧道的下方,里面有许多机器,比如牙齿切割机、舌头搅拌机。陷阱往下通往食道和胃部。很多好奇的食物小人跳进陷阱,就被无情的牙齿切割机和舌头搅拌机给弄成了碎屑,顺着喉咙滑下去。胃里有一群饥肠辘辘的鲨鱼,看到食物来了,纷纷张嘴大咬起来。食物残渣滚入大肠。大肠里有投篮器,把食物投入肛门。

我的身体真有趣,里面还藏着许多秘密,等你来发现呢!

奇思异想

梦中之鱼

高殿中心小学四年(3)班 林奕晖

咚咚咚,砰砰砰,那天,我睡得正香,门外突然传来叩击声。家里人都睡着了,没人听见这声音。于是,我打开门一看,发现房间门口躺着一个庞然大物:“呀,是一只红色的猩猩。”我话音刚落,那个大家伙立马叫了起来:“我不是猩猩,我不是猩猩……”

“哇,你还会说话。那你到底是谁呀?怎么会出现在这里呀?”“我叫卡,快救我!”它无力地叫,“我现在浑身长毛,是因为我就要没力气了。把我放在水里就可以了,请你帮帮我!”

说到水,我立马想起我家屋后有有条河。于是我使劲地拖起它,把它拖到了河边,它自己用力一滚,就掉进了河里。

那一刻,我一看周围的景象,顿时惊得张大了嘴,下巴都要掉下来了。只见河边的果树全变了样,原本金黄的树叶一下子变成绿油油的了。这时,我听见卡在喊:“救命啊,救命啊!”我飞快地跑过去,只见卡正在变成一条鱼,一条长着翅膀的鱼。紧接着,许多条长着翅膀的鱼

从河里飞了出来,飞到果树上,撞在果子上。然后我看见果子一颗颗地从树上落下来。过了一会,果子开始碎裂。红的、黄的、紫的、蓝的,五彩缤纷的鱼从果子里跳出来。那些鱼在树枝上跳着舞,使得月光变得十分绚丽。

“何方妖孽,还不快现出原形!”突然,一个人影从天而降。他跳下来时,手中舞着一根棍子——是金箍棒。我仔细看了看,那不是齐天大圣孙悟空吗?

突然,我耳边传来这样一句话:“他们不是坏人!”只见悟空身旁出现了龙王三太子。三太子对河里的大家伙说:“龙王生病了,上不了岸,找不到你,现在急得直跺脚,快跟我一起回家吧。”然后,三太子告诉孙悟空,那是龙宫里修行的千年鱼精。

误会解开了,于是三太子带着大鱼回宫去了。孙悟空脚踩筋斗云返回天际。这是我做过的一个梦,一切都像书中的故事一样栩栩如生。我至今还在想那只奇怪的鱼呢!它还会再来找我吗?